

陕西富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2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暨2.5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功能母粒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的规定和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部令第4号）的要求，《陕西富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暨2.5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功能母粒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已委托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，现将该建设工程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开，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环境保护方面的宝贵意见。

一、建设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2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暨2.5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功能母粒技改项目

建设地址：陕西省富平县庄里工业园区内工业二路东（陕西富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）

建设性质：技改

项目概要：陕西富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具有年产8万吨沉淀硫酸钡、5万吨低铁硫化钠的生产能力，现有的硫酸钡采用传统的芒硝-黑灰法硫酸钡生产技术路线，本次技改项目主要是将现有8万t/a的传统硫酸钡工艺产能减少至6万t/a，建设一条2万t/a纳米硫酸钡及2.5万吨/年纳米硫酸钡功能母粒生产线，纳米硫酸钡采用高纯碳酸钡和硫酸合成工艺，项目实施后可以实现产品升级及延长产业链。

二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陕西富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王工

联系电话：13991699880

三、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

环评单位：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兴泰七街 168 号

联系电话：15091779531

联系人：祁工

四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公众意见表链接：

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1-UT1xtWbIYdZtnMlh15Wg>

提取码：mx0d
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

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，公众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，填写后通过发送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传真、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。（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，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）；

公示发布单位：陕西富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0年03月30日

